

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

关于举办 2019 年第 11、12 期排污许可专题 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保障排污许可制度的顺利实施,推进全国汽车制造等行业排污许可证的申请与核发工作,同时不断提高企业自身管理能力,根据生态环境部 2019 年 6 月培训计划,我中心定于 2019 年 6 月 23 日至 6 月 26 日在辽宁省兴城市举办“2019 年第 11、12 期排污许可专题培训班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安排

(一) 培训报名

自愿报名参加。拟报名人员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“环保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”微信公众号,进入“环评培训”栏目报名。

(二) 培训时间

1. 报到时间: 6 月 23 日下午
2. 培训时间: 6 月 24 日至 6 月 26 日 12 时



（三）培训内容

1. 《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（试行）》讲解；
2. 全国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更新模块讲解；
3. 电池工业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典型案例讲解；
4. 汽车制造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典型案例讲解；
5. 水处理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典型案例讲解。

（四）培训地点与乘车路线

1. 培训地点：兴城环境管理研究中心（辽宁省兴城市滨海路 30 号）

2. 乘车路线：

兴城站：乘坐 2 路公交车到达海滨北门下车，往海滨方向前行 200 米可到达疗养院，打车约 20 元钱可到达（车程约 20 分钟）；

葫芦岛北站：乘坐 K3 次公交车到达辽宁财贸学院下车，往海滨方向前行 500 米即可到达；打车约 40 元可到达（车程 30 分钟）。

葫芦岛站：打车约 50 元可到达（车程 40 分钟）

以上仅供参考，可自行查询规划路线。



（五）有关费用

1. 自愿报名参加，培训费用：3000 元/人，可刷卡、微信、支付宝缴费。管理人员免收培训费。

2. 培训期间食宿费用自理。参考标准为住宿费 320 元/间·天，餐费 130 元/人·天。宾馆可以刷卡结账。

二、相关事项

因培训期间酒店房间紧张，需住宿的学员请在 6 月 21 日前发订房回执至 xchblyy@163.com。逾期未预订的学员如遇酒店房间紧张则不能安排住宿。

三、联系人

林玉玲 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

电 话： 010-84756916

郝 硕 兴城环境管理研究中心

电 话 13841646395

附件：2019 年第 11、12 期排污许可专题培训班订房回执





环保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附件

2019 年第 11、12 期排污许可专题培训班 宾馆房间预订回执

预订邮箱: xchblyy@163.com

姓 名		单 位	
性 别		联系方式	
入住日期 离开日期			
备注			

说明: 1. 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

2. 请在备注栏内填写住宿要求

